

重庆市潼南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 2020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办：

根据《贯彻落实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研究处理<市人大常委会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审议意见>工作要求的通知》《开展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年终述职工作实施方案》（潼委法办〔2020〕5号）等文件精神，现就我委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一是我委高度重视法治建设，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成立了以主任为组长、副主任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明确我委法治政府建设任务及委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在分管工作内承担法治建设直接责任。二是按照“权责一致，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失责必追究”的原则，委班子成员坚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认真履行“一岗双责”的责任，坚持把法治建设融入到分管业务中，定期汇报履行法治建设工作责任情况，带头做到遵法、学法、守法、用法。

（二）全面推进诚信机关建设。一是严格落实政务公开要求，2020 年运用机关门户网站公开政务信息 118 条，公

布通知公示 25 条，及时公开了财政预决算、重点项目信息公开、招投标等信息；二是完善政务公开制度，编制了《重庆市潼南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信息公开指南》，进一步细化信息公开职责、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做到政务信息公开有章可循、按章办事，逐步形成比较完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的制度体系，促进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三）全面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建立完善法律顾问制度，聘请资深执业律师作为法律顾问，为我委提供良好法治环境和法律支持，协助解决在工作中遇到的法律问题，如对招商引资、决策论证、规范性文件草拟、重大具体行政行为审查、合同审查、案件审查、信访接待等各类涉法、涉事务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不断提升部门依法行政、依法办事能力；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凡是准备上党组会议、主任办公会议议题中涉及法律事务的，需提前将相关材料交至办公室和安全法制审计科，并征求法律顾问意见，安全法制审计科负责人必须列席会议，积极推动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四）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一是按照市政府、区政府关于规范性文件清理、合法性审查标准化要求，对涉及我委的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对与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相抵触以及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的相关规范性文件，及时进行修改或者废止。二是认真落实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全

面落实有件必备，有备必查，有错必纠的长效清理机制。按照要求，2020年，对2016年以来发布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规范清理。

（五）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一是加强执法队伍人才建设，对系统内执法人员实行动态管理，定期组织人员参加市、县有关法律法规知识技能学习培训。本年度报考并通过执法证人员15名，现执法证件持有人员共27名，切实履行执法职责，有效提高执法人员在实际工作中法治思维、处置突发事件、调处应变反应、依法办事等能力；二是加强安全隐患检查力度，确保企业安全平稳生产。2020年，全覆盖排查各行业安全隐患，常态化开展电力、燃气、通信等领域的安全隐患整治工作。督促企业全面落实安全主体责任，按照“班组日排查、部门周排查、主要负责人月排查”隐患排查机制进行自查。聘请相关专家6人次，对区内电力、城镇燃气、通讯、民爆、CNG加气站、船舶制造、工贸企业等开展了97次安全执法检（复）查，查找出139条安全隐患；执法处罚10次，其中警告8次，行政处罚0.2万元。

（六）扎实做好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一是健全日常学法机制。制定了《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将宪法和民法典等国家法律法规纳入党组中心组、党支部学习重要内容；二是突出法治宣传教育重点内容。将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作为法治宣传教育的重中之重，将法律法规学习与业务工作相结合作为主要内容，采取多种

形式加强宣传；三是扎实开展法治专题培训。2020年邀请了区人民法院法学博士前来开展《民法典》专题培训。

二、存在的问题

当前，我委法治建设还存在着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理论学习制度不够完善，个别干部对法治的重视程度不够，法治建设存在走过场倾向，法律管理与业务工作仍然存在“两张皮”现象；二是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仍需提升，学法用法的积极性、主动性还需加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能力还需要进一步提升。

三、下步工作打算

（一）持续完善法治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带头依法履职，从严从实抓好落实，不断提升全委干部职工法治思维和能力；进一步抓好执法规范化建设，理清行政权力清单，继续完善行政审批制度，减少、优化审批环节、流程，切实提升依法行政实效。

（二）预防化解矛盾纠纷。完善信访工作与社会矛盾多元化化解方式对接机制、信访终结机制，切实把矛盾问题圆满解决，让群众满意，让企业满意。

（三）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法治能力。坚持法治建设与突发事件应对相结合，通过组织专题学习会，邀请相关专家开展培训，提高全体干部应对突发事件的法治能力，加强在突发事件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确保各项工作措施有法可依，依法高效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四）加强法律法规宣传力度。制定完善委党组中心组定期学法制度，利用干部职工大会，专题学习会等形式带领全委干部职工学法，不断增强干部职工法治意识，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切实依法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重庆市潼南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1年2月25日